

幸运草

琼瑶全集 2

言情小说经典·琼瑶作品全集

2

幸运草

写在花城出版社 “琼瑶全集”之前

一九八八年，台湾开放了大陆探亲，我带着一份无法言喻的欣喜，回到大陆，一口气跑了十几个省，由北到南，由城市到乡村，走了许许多多的地方。这样一趟旅行之后，才知道我的小说，在大陆竟然拥有很多的读者，这对我而言，真是一件莫大的喜悦，对我的写作生涯，也是一项大大的鼓励。每当我来到一些偏远的城市，走在大街小巷中，都有闻风而至的读者，拿着我的书来找我签名时，我就深深的感动了！以前，我常常怀疑，我这么孜孜不倦的写作，让我的青春，我的大好时光，都消磨在书桌上，写出的作品，自己也不是很满意，这样的一生，到底是值得还是不值得？这种疑惑，此时也得到了解答，我终于感到不曾虚度此生，而且微微的自傲起来了。虽然，那些坊间出版的“琼瑶著作”，全都是盗版的，我也不太在意了。只是，看到很多书都印得粗制滥造，内容往往错字百出，而觉得十分心痛！

为了扼止这种现象，我开始授权给大陆的出版社，正式出版我的作品。“作家出版社”就是在此时和我签约的。但是，即使我授权后，这些盗版书仍然猖獗，假冒书也依旧到处可见。有权的“作家出版社”也拿这种情形无可奈何。所以，当我和“作家出版社”的约满以后，我实在不愿意继续签约。两年以来，我的书就在“无授权”的状态下，出版得乱七八糟。我每次看到假冒书的时候，难过的程度已非笔墨所能形容。逐渐的，我当初那种感动情绪，都被这种“痛苦”所取代。对于中国大陆的“著作权”观念，也到了“心灰意冷”的地步。

这两年之间，有许多的出版社和我陆续接触，都想出版我的“全集”。我一直提不起很大的兴致，只怕“授权”后同样紊乱。其中，以“花城出版社”和“云南人民出版社”最为积极。“花城出版社”的肖建国先生表示，只有以好的品质，好的印刷，好的编排，好的纸张……以及“真实的授权”，“完整的出版”来打击那些非法的盗版和假书。这个做法，使我动心了。于是，今天，“花城出版社”终于得到我的“独家授权”，出版我一整套的“琼瑶全集”。我写作到今天，一共写了五十部小说，要一口气出版五十部书，真是一件大事。

我希望，这套书出版以后，盗版和假书可以彻底消失。我是个自我要求非常严格的人，写作

的态度一向真诚。有时，为了两三个字的推敲，常常彻夜不寐。有时，为了一些错误，也常常自责不已。我经常对朋友说，我虽然写得不是很好，但是，我一定尽我的全力。不论“好”与“坏”，都是我自己的，都是“真实的琼瑶”。每出版一本书，我都是战战兢兢，如履薄冰的，生怕我让我的读者失望。在我这样的写作心态下，那些不堪入目的假冒书，对我真是一件“残忍”的事！我希望，“花城”这套“琼瑶全集”，可以恢复我对中国大陆读者的感动和信心！希望那些爱护我，鼓励我的朋友们，看到的都是我的“真迹”！这些希望，其实都好“简单”，不是吗？“希望”它不会变成只是“希望”，“希望”它能“落实”！那就是我的幸运，也是我的读者们的幸运了！

最后，感谢“花城”的编辑们，为这套书所付出的心力！感谢广东旅游出版社的李亚平先生，以及云南人民出版社的程志方先生和欧阳常贵先生，对这套书的支持和协助！

琼瑶

一九九六年元月四日于台北可园

目 录

陌生人	(7)
若梅	(39)
桤桤	(53)
花语	(68)
黑痣	(107)
斜阳	(120)
风筝	(134)
迷失	(146)
情人谷	(156)
逃避	(175)
芦花	(185)

6 幸运草

黑茧·····	(193)
蜃楼·····	(225)
芭蕉叶下·····	(239)
旭琴·····	(248)
幸运草·····	(262)

陌生人

那个陌生人第一次出现在我窗外是星期六的晚上。那是个月亮很好的夜晚，我和爸爸妈妈在客厅里听了一阵我所喜欢的古典乐，然后退回到我的卧室里。习惯性的，我先开亮了桌上的台灯，再从抽屉里拿出了日记本，坐在桌前，用手支著颐，开始思索这一天有什么值得记载的事。这是个平淡的日子，太平淡了，我发了许久的呆，日记本上仍然没有记下一个字。我本能的凝视著窗帘，窗帘是淡绿色的，我爱绿色，室内所有的布置几乎都是绿，绿灯罩，绿床单，绿桌布，窗台上还放著一盆小小的绿色的万年青。窗帘在微风中拂动，月光透过窗帘，使那窗帘变得像烟雾般透明，绿得莹洁，绿得轻软。我走过去，拉开窗帘，只为了想看月亮，可是，第一眼，我就看到了他！他笔直的挺立在窗外不远处的一盏街灯下面，静静的凝视著我的房间。街灯把他照得很清楚，他的个子颇长，背脊挺直。虽然这是春天，他却只穿著一件白衬衫，底下是条藏青色的裤子。我无法看清他的面貌，事实上，猛然发现窗外站著这么个人，已经让我吓了一跳，尤其他那种若有所思的宁静，和围绕在他身边的阴沉气氛，使我更加不安。我迅速的把窗帘拉上，回到桌前坐下，但却不能

平静。十分钟后，我再走到窗前，从窗帘的隙缝里向外窥视，那个陌生人已经不见了。

这是一个开始，三天后的夜晚，那个陌生人再度出现在我窗前。当我拉开窗帘的一刹那，惊恐使我血液凝住，他依然站在那盏街灯下面，注视著我的窗子。两次相同的情况，使我断定这不是偶然。几乎出于反射动作，我立即拉拢了窗帘，但我没有退开，却在窗缝中窥视著他。他似乎有点失望，轻轻的摇了一下头，靠在街灯的柱子上，低头望著地下，地下，他顾长的影子正被街灯长长的投在柏油路面上。大约过了五分钟，他又抬头望了我的窗子一眼，就转过身子，双手插在口袋里，慢慢的向巷子的尽头走去。我目送他的影子在巷头消失。奇怪，心里竟浮起一种苍凉的感觉。

又过了几天，那是个雨夜，雨滴在窗玻璃上滑落，街灯上的电线上挂了许多水珠，晶莹透明得像一串项炼。他不知道什么时候又来了。我正在书桌前记日记，窗帘是拉开的。偶然一抬头，我看到了他，与以前不同的，他披了一件雨衣，并没有戴雨帽，我几乎可以看到他的头发上的雨珠。我放下笔，用手托住下巴，静静的望著他，下意识的感到他也在望著我。就这样，我们彼此望了很长的一段时间，雨下大了，大滴的雨点叮叮咚咚的敲著窗子，透过窗玻璃上的雨水，他的身子变成个模糊的影子，但他仍然没有走。雨越下越大，看著他伫立在雨中，使人惶惑而不安。我拉起窗帘，再度把他关在我的视线之外。

不知道为什么，我没有把这个困扰著我的陌生人事件告诉爸爸妈妈。每天晚上，我们一家三人照例是聚集在客厅里，

唱机上播放著一张我所爱听的唱片。爸爸叼著他的烟斗，坐在沙发里，膝上堆满了他的设计图。有时，我会跑过去，把他的设计图抢过来抛在茶几上，警告的说：

“你应该把你的晚上给我们，爸爸，这不是工作的时间！”

爸爸会一把拉住我，故意板起脸来说：

“告诉我，珮容，你今年几岁？”

“十八！”我说。

“胡扯！十九啦，腊月二十八日的生日，忘了吗？一辈子十八岁，是不是？你看，你离开顽皮的年龄已经很远了！再过两年，也该找个男朋友结婚了……”

“别说！爸爸！”我喊，挤在他身边坐下，用手勾住他的脖子，撒赖的说：“我不交男朋友，爸爸，我嫁给你好么？”

“胡说八道！”爸爸拉下我的手来，在我脸颊上拧一下，把我推开说：“永远长不大！赶快去听你的莫……模特儿吧！”

“莫札特！”我抗议的喊：“爸爸，你不尊敬音乐家！”

“好好，莫札特！”爸爸笑著说，望了望妈妈：“静如，我们太惯这个女儿了！”

妈妈从她的编织上抬起头来，悄悄的微笑，她那美好的眼睛明亮而生动。

哦，我真爱我的家，我真爱我的妈妈和爸爸！他们是我的一切，爸爸学的是建筑，但他的绘画造诣也很深，他有科学家冷静的头脑，也有艺术家的风趣和热情。我想，我至今没有男朋友，也和爸爸有关，他使我轻视全天下的男孩子。虽然爸爸已经四十五岁，但他仍然是个极漂亮的男人，他的浓眉，他的眼睛、鼻子都漂亮，他那宽阔结实的胸膛使人有安

全感，我真喜欢把头埋在他的胸前，不管我已经超过了撒娇的年龄。妈妈呢，她是个美人儿，我真庆幸自己遗传了她那对大而黑的眼睛。每当有人夸我的眼睛长得好，我就想带他去见见妈妈，妈妈不但把她的眼睛遗传给了我，而且把她的音乐兴趣也遗传给了我。她学的是钢琴，而我学了小提琴，不过，我的小提琴远不如妈妈的钢琴。我的脾气急，耐心不够，很容易出错。妈妈则恬静温柔，清丽得像一潭水。只是，妈妈比较多愁善感，也很容易受惊。爸爸和妈妈，好像天生就一个是保护者，一个是被保护者。

在这样的家庭中长大，我是幸福的，幸福得不知道世界上有忧愁，我尽我的全力去享受著人生，享受著父母的爱。我没有一般少女们的什么春愁秋怨，也不想恋爱和交友，我只要我的爸爸妈妈和我的音乐。但是，这个陌生人的出现扰乱了我的平静，我不想把这事告诉爸爸妈妈。每到晚上，我退回到自己的房间里，总会拉开窗帘看看。雨夜之后一星期，他又出现了。

那夜，他出现得很晚，我已经记完了日记，正在练小提琴。对于正规的琴谱，我的兴趣不大，总喜欢拉一些曲子，尤其是一些小曲子，像梦幻曲、冥想曲、罗曼史、小夜曲等。这天，我爱上了莎拉沙特的吉普赛流浪者之歌，一连拉了好几遍，拉第三遍的时候，偶尔回头对窗外看去，不禁吃了一惊。他站在那儿，这次，并不在街灯底下，而是就在我的窗子外面，距离窗子这么近，我可以完全看清他。他依然穿著件白衬衫，看起来破旧，可是很整洁，他的脸庞瘦削，两眼深凹，但却炯炯有神。我无法看出他的年龄，可能三十几，也可能

四十几，也可能五十几。他的眉头微锁，眼睛深邃，当我中辍演奏而注视他的时候，他也凝视著我。一刹那间，我觉得像中了催眠术，这张陌生的脸上有什么东西撼动了，我拿著提琴，呆呆的望著他。他的眼睛像在对我说话，我渴切的想知道他在说什么。就在这时，门被推开了，我迅速的转过身子，妈妈正走了进来。她望著我，温柔的说：

“为什么一个曲子拉了一半就不拉了？我喜欢听你拉这支流浪者之歌，再拉一遍吧！”

“好的，妈妈。”我说，很快的回头再对窗子看一眼，就这么一会儿的时间，那个陌生人已经不见了。

我再度拉起流浪者之歌，但，我的情绪如此不安定，脑子里像奔马飞驰似的闪著好几个问题：他是谁？他为什么要站在我的窗外？看他的样子并无恶意，也像受过高等教育，但怎会如此的落拓潦倒？我心不在焉的拉著琴，一连错了好几个音，只得停下来。妈妈诧异的看著我问：

“怎么了？”

“没什么，”我懊恼的说：“今天晚上拉不好琴，不拉了！”

我收起提琴，妈妈审视著我。我扣起了提琴盒，妈妈走过来，牵住我的手让我坐在床上，她站在我面前，用手抚平我的头发，沉吟的说：

“有什么事要告诉我吗？珮容？”

“没有。”我很快的回答。

“没有什么属于女儿要对妈妈讲的话吗？”妈妈说，紧紧的注视我：“在大学里，有没有比较要好的男同学？”

“哦，妈妈！”我说：“你知道不会有的！”

妈妈微微的皱了一下眉，她的眼睛看起来很忧愁。

“珮容，”她说：“你大了，有许多事，你是应该关心的，这个星期天，爸爸公司里新进来的一个年轻人要来吃饭，你也学著招待招待客人！”

“哦，妈妈！”我叫：“我不要长大，我也不要你们给我安排这些事，我讨厌这些！我宁愿比现在再小十岁！”

“不要说傻话！”妈妈拍拍我的肩膀，慈爱的说：“早点睡吧！记得关窗子，晚上风大！”她转身向门口走去，我目送她走到门口，突然跳起来叫：

“妈妈！”

妈妈回过头来，我扑上去，像个孩子般抱住她，把头靠在她怀里：

“妈妈，我愿意永远跟你和爸爸在一起，”我激动的说：“直到死，直到死，妈妈，别急著要我出嫁！”

妈妈摸著我的头，微笑的说：

“傻孩子！真的长不大！”

妈妈走出房间，我关上房门，刚转过身子，就大大的吓了一跳，那个人！又站在窗外了！因为事先毫无防备，这次真的使我心魂俱碎，他的忽隐忽现使我想起幽灵和鬼怪。事实上，他那憔悴的面容，深沉忧郁的眼光也真像个幽灵。我用手抓住自己的衣领，一连退后了好几步，嘴里不禁颤颤抖抖的问：

“你……你是谁？”

他望著我，眼光变得非常柔和，然后，他对我点了点头，似乎在叫我不要怕。我鼓足勇气，向窗口走了两三步，他又

对我点点头，同时微微笑了一下。我的恐惧心消失了，取而代之的，是强烈的好奇，我问：

“你要什么？”

“我不要什么，”他说话了，是北方口音，声调低沉而富磁性。“你的琴拉得很好，只是，莎拉沙特作这曲子的时候是带著浓厚的感伤意味的，假若你能去体会一个流浪者的心情，然后把你的感情奏进琴里去，那就更动人了！”

“莎拉沙特！”我轻轻的叫著，靠近了窗口，奇怪这个陌生人对音乐竟是内行。而且，他说这几句话，显然是故意要使我明白他是个行家。“你是谁？”我问。

“一个流浪者！”他说，笑笑，笑得十分凄凉。

“你为什么要站在我的窗口？”我率直的问。

他无所置答的笑笑，然后说：

“明天你下了课在校门口等我，我们谈谈好吗？”

“你知道我明天有课？你知道我在哪个大学？”

“明天是星期四，下午一点半到三点半的课，对吗？你是×大音乐系二年级的学生，主修管弦乐！”他笑著说。

“你是谁？”我悚然而惊。睁大眼睛望著他。

“不要怕！”他收起了笑容，脸色显得很严肃很诚恳。“我对你没有一点点恶意和企图，请你相信我！”

我能相信他吗？但是，我相信了，他的脸色使我相信，他的眼神使我震动，我觉得他有一种特殊的力量，使我迷惑，也使我信任。我点了点头，轻声说：

“好，明天三点半钟在校门口见。”

“还有一个请求，”他说，“能够不让你家里的人知道这件

事吗？”

我很犹豫，活了十九岁，我从没有什么事是瞒著爸爸妈妈的。但，他那恳切的声调使我软化了，我点了点头，很快的关上窗子说：

“你快走吧！”

同时我听到有脚步声在走廊里响了起来，爸爸的声音在门外说：

“珮容，是不是你在说话？”

“没有，”我慌乱的说，一把拉上了窗帘，“我在背诗呢，爸爸。”

“背诗？”爸爸推开房门，衔著他的烟斗，含笑站在门口，对我眨眨眼睛说：“什么时候你对诗又感到兴趣的？念出来让我听听是首什么诗？”

要命！我就从来记不住一首诗，这个谎撒得实在太不高明，迫不得已，我只好把临时想起来的两个乱七八糟的句子念了出来：

“山前有个崔粗腿，山后有个粗腿崔……”

爸爸“噗”的一声笑了起来，烟斗差点滚到地下，他忍住笑说：

“你这是一首什么诗呀？”

我也想起来了，这原是个急口令，我竟把它念出来了。没办法，只得也望著爸爸发笑。爸爸笑得摇摇头说：

“你怎么越大越顽皮了？深更半夜不睡觉，在这儿念什么粗腿腿粗的？快睡吧！”他一只脚跨出房门，又回过头来说：“哦，忘了告诉你，我们公司里新聘了一个成大建筑系毕业的

学生，名字叫唐国本，星期天我们请他吃饭，你别出去，在家里招呼一下。”

“糖果盆？”我说：“爸爸，你是不是准备把这个糖果盆介绍给我做男朋友呀？我对糖果盆不感兴趣，你还不如找个盐罐子来！”

“好了，别说笑话了吧，快睡觉！”爸爸说，跨出房门，眼角却堆满了笑。

关好了门，我立即上床睡了。但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个失眠之夜。我眼前始终浮著那个清瘦的陌生人的面貌，和那对深邃忧郁的眼睛。何况，从不撒谎的我竟撒了谎，我欺骗了我所挚爱的爸爸，只为了这个素不相识的陌生人！我该不该这样做？我会不会做错了事？

第二天，准三点半钟，我在校门口看到了他。这次，他的衬衫烫得很平，头发也梳得很整齐，他眼睛中有著喜悦的光辉，嘴角带著微笑，这一切使他看起来年轻了许多。他走过来，从我手中接过提琴盒子，说：

“我们到哪里坐坐？”

“随便！”我说。

“植物园，怎样？”他问。

植物园！那是个阴森森暗沉沉的地方，但是，现在是个大白天，阳光正和煦的照著大地。而且，这个陌生的男人眼光正直坦白，我不相信会出什么事。于是，我点了点头，跟他到了植物园。

在植物园的一棵椰子树下，我们坐了下来。奇怪，我，竟会跟一个陌生的男人——我甚至不知道他姓什么，来自何方

——在植物园中单独约会！他坐著，沉思的望著前面，一只手腕搭在椅背上。他的服饰虽简单破旧，但却另有一种高贵洒脱的气质。我看看他，等他开口，但他一直没有说话。在我们前面，有一棵矮小的植物，叶子扁而长。过了许久，他忽然指著那棵小树说：

“这种植物叫作印度松香，在三、四月间会开一种白色的花，香味浓烈，好远就能闻到。”

我奇怪的看著他。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我跑过许多地方，看过许多东西。”他笑笑说，然后望著我，眼睛里带著几丝令人难解的伤感。“你问过我为什么常到你窗外去，你想知道吗？”

“当然！”我说。

“在一个月前，我一次从你的校门口走过，刚好你从学校里出来，我一直跟著你到你的家门口，望著你走进去，同时也发现你的房间有个靠街的窗口，以后，我就无法自己，只得常常去探望你！”

“哦，这理由并不好！”我说，心里有点气愤，无法自己，这个无法自己是什么意思？

“是的，这理由并不充足，”他说，沉默了好一会儿，才又低声说：“主要是，你长得像极了我的女儿！”

“你的女儿？”我诧异的问。

“嗯。”他点点头，神色有点凄惶。“如果我和她不失散，她该也有你这么大了！”

“你——”我望著他，他那忧郁的眼睛使我心折。“你怎